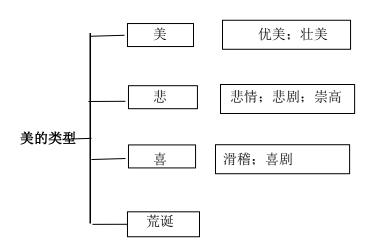
第八章 美的类型



美是一种价值,是客体对主体的审美需要的满足,或者说,是主体从对象中 直观自身并肯定自身,从而使自己获得精神享受、精神愉悦的一种事实。审美价 值类型是对在人类审美活动中历史地形成的各种不同特征的价值事实的分类,也 即对美的分类。

对审美价值分类的依据,是价值载体和主体感受的特点,以及这种特点产生的基础——审美主客体在审美活动中形成的不同的历史性关系。

第一节 美

美的基本特征

第一,美的价值载体一般是体现着完善与和谐的直观形象,包括形式结构上的和谐以及与人的关系的和谐;

第二,美的直观形象体现出与主体审美理想的适合。这类直观形象向主体展开时,主体的内在心理结构、情感运动很容易与之发生同构共鸣,因为它与人的审美理想有着内在的同一性。美的主要特征可以用于区分"美"与其它的审美价值类型。

优美与壮美同属于"美":这一审美价值类型,他们的根本特征是一致的。 但它们的具体表现有所不同,因此,"美"这一审美价值类型才又被分为优美与 壮美两种。

一、优美

优美是人们最常感受到的一种美。凡是能使人感到优美的对象,一般具有小巧、轻缓、柔和的特点。

小巧是指优美的对象占有的空间较小。

轻缓是指优美的对象运动变化不明显,在时间上表现为缓慢、安静。

柔和是指优美的对象在力量上比较弱小,性质上比较温和。

优美的对象使人产生优美感。

优美感的心理特征,表现出对象与主体之间的和谐。

优美是人对自身生命、力量的静态直观。优美的和谐、平静、松弛、舒畅, 使人感受到纯净的愉悦和美好,使人感受到生活迷人的魅力,是一种令人心醉神 迷的美。

二、壮美

壮美也是人们常常感受到的一种美,与优美对象的特点相反,壮美的对象是 巨大、急疾、刚强的。

巨大是指壮美的对象占有的空间较大。

急疾是指壮美的对象与剧烈的运动变化为特点,在时间上表现为急速、快疾。 **刚强**是指壮美的对象在力量上显得强大,性质上显出刚硬。

壮美的对象使人产生壮美感。壮美感,一般具有刺激、痛快、豪放、舒畅的 心理特征。壮美感的这种心理特征是在审美过程中逐步显现出来的。它不像优美 感自始至终赏心悦目,它的舒畅、豪放只能在审美过程结束时作为结果获得。

壮美的舒畅、豪放,使人感到豪壮的审美愉悦。壮美使人胸怀开阔,精神振奋,是一种豪放舒展的美。

壮美也是人在对象的审美活动中对自身生命和力量的静态直观。

第二节 悲

"悲"作为一种审美价值类型的主要特征

第一,悲的价值载体一般是主客体冲突、斗争的艰苦过程,主要以艺术作品的形式存在。这个过程中的客体在外形与内力上都大于、高于或强于主体,与主体有一种敌对性,并且是主体一时还很难控制与征服的,甚至是很难抗拒的。主体虽然在外形与内力上都低于、小于客体,却在两者的矛盾斗争中无畏无惧、拼搏抵抗,力求超越客体对象。

第二,悲的直观过程呈现给审美主体的现实往往是艰难困苦、曲折不幸,是 悲的主体被压制、被摧残、被毁灭,是与审美主体的理想相悖的图景。但悲的主 体必然从精神上表现出对客体的征服或超越,表现出对自身力量的信心与肯定, 从而抽象地展现出理想的前景,使审美主体通过理性的领悟达到超越,获得审美 愉快。

1、悲情

悲情的产生

悲情产生于人与一种无形的自然力量或自己认同的社会制度的矛盾冲突。悲情的主体有着追求真善美的人生理想,但强大的客体作为一种客观力量总是打击与扼杀这种理想,造成痛苦、忧郁与悲伤。

"以悲为美"的条件

审美主体需要把握和理解,只有理解才能超越忧郁与悲伤。通过艺术或审美活动达到深切的感受与体验,达到理解与超越,达到"以悲为美"。

悲情的审美价值

对悲情的感受会使审美主体获得一种审美价值或美感。悲情感是柔性的、韧性的、哲学的、超越的感受,能在轻轻的叹息、独自的感伤中升华为人生意义与宇宙真谛,抚慰着人的心灵,给人带来柔性的审美愉快。悲情以其对不可抗拒的

对象的超越,让人能"以悲为美"。

2、悲剧

悲剧的本质

悲剧这种审美价值类型的出现是以作为戏剧的悲剧的兴盛为基础的。

古希腊学者亚里士多德指出悲剧的本质:"悲剧是对于一个严肃、完整、有一定长度的行动的摹仿",描写了比现实中更美好同时又是"与我们相似的"人物,通过他们的毁灭"引起怜悯和恐惧来使感情得到陶冶",从而使人的感情得到净化。

鲁迅在《再论雷峰塔的倒掉》一文中写道:"悲剧将人生的有价值的东西毁灭给人看"。

德国哲学家黑格尔进一步发展了悲剧理论。他把辩证的矛盾冲突学说引进悲剧理论研究,提出悲剧的本质是两种社会义务、两种现实的伦理力量的突,由于双方都坚持自己的理想和代表的普遍力量,又都有片面性,于是在冲突中同归于尽,造成悲剧的结局。在这个结局中,双方的片面性得到克服,矛盾得到调和,显示"永恒正义"的胜利。

恩格斯在 1859 年致拉萨尔的信中,从人类历史辩证发展的客观进程中揭示了悲剧的客观社会根源与本质。他指出,悲剧是一种社会冲突,即"历史的必然要求和这个要求实际上不可能实现之间的悲剧性的冲突"。

悲剧的价值载体

悲剧的价值载体只能是艺术。以艺术形式出现的悲剧建立了悲剧事件与审美主体的心理距离:从现实的悲剧到悲剧艺术,这里出现了一个时间间隔,使审美主体不再陷人现实的反映;同时还出现了一个空间间隔,展现的是不同的、不熟悉的或有点陌生的空间,也会使审美主体不容易加入其中。

悲剧的审美价值

悲剧感是指审美主体对悲剧的感受,是主体所获得的一种审美价值或美感。 欣赏悲剧艺术,首先引起的是悲伤、畏惧、怜悯,心灵精神上受到强烈的震撼和 刺激,是强烈的痛感。但在这种强烈的痛感中还会有令人兴奋和振奋的强烈刺激,是强烈的快感,这就是悲剧特有的审美价值。

悲剧感是强烈的痛感中的快感,悲剧感的获得来自悲剧对人生意义或人生价值的揭示。悲剧展现的是悲剧主体对待痛苦和死亡的方式。悲剧主体对待痛苦和死亡的方式是抗争,在这抗争中显现了人的伟大的精神。抗争本身就代表着人的精神的光芒,冲突双方力量对比越悬殊,主体的抗争就越艰难,我们从中体会到的人的精神就越强大。

悲剧表现出对伟大崇高的人的摧毁,也表现出无法摧毁的人的伟大崇高。悲剧的毁灭是一种趋向于崇高的死,或者说是死的崇高。正是人的伟大与崇高,给人们带来了强烈的审美愉快,使人能"以悲为美"。

3、崇高

18世纪的英国美学家博克把崇高作为与美对立的审美范畴,从外在形式与内在心理情绪两个方面进行比较,提出了崇高的特点是能引起人的恐惧的东西,如晦暗与朦胧、空虚与孤独、黑夜与沉寂等,都是构成崇高的因素。崇高的对象往往是无法驾驭的力量,具有庞大的体积、粗犷的形式、强硬的直线、坚实笨重的形式特征。这些对象使主体感到痛苦、危险与恐惧,对主体的生命造成威胁,引起人"自我保全"的本能反应,当人从心里生发出这危险与痛苦不能加害于自己的感觉时,就是崇高感。

康德在《判断力批判》中分析崇高,提出崇高对象的特征是"无形式",即对象的形式无规律、无限大、无比有力和无法把握,这些对人有巨大威胁的对象是人难以抗拒的。人的感官与想象都不能把这样的对象作为整体来把握,因此是对象否定主体。然而,人的理性在较量中会发现自己是在"安全地带",并能"见到"对象的整体或把它作为一个整体来理解,从观念上战胜对象,肯定主体,产生崇高感。

崇高的本质

崇高是一个相对弱小却代表正义与善的主体与强大的敌对势力奋斗抗争的 过程,通过这种奋斗与抗争展示人的精神与力量。因此,崇高是人的精神与力量 的动态展示。

崇高的价值载体

崇高的价值载体首先是体现这种冲突与抗争过程的艺术作品。崇高不仅限于 艺术作品,人的现实的活动过程也常常显现出崇高。

崇高与壮美

崇高与壮美有所联系,因为壮美的对象占有大的空间,具有疾速的时间,力量强大,性质刚硬,往往引起人先惊后喜的审美感受。崇高主体面对的对象同样是强大的、有力的,正是这样,才造成了环境的艰苦、冲突的激烈,人的审美愉快也要由痛感转化而来。

崇高与壮美是有区别的: 壮美是显示人的活动的一种结果,是人的胜利的静态显现;而崇高一般在冲突过程中展现,是人的力量、精神的动态展示。壮美的对象可以是一种自然的存在,崇高的对象则与人的活动有着必然的联系。

第三节 喜

"喜"作为一种审美价值类型的主要特征

第一,喜的价值载体一般是被历史实践否定了的、与正常的尺度相偏离的事物、现象与行为。它们在成为直观对象时,与正常尺度的偏离表现出多种形式,有的是形象的偏离与扭曲,有的是形象自身出现的形式与内容的相悖。

第二,喜的对象的实质是为审美主体所掌握的,主体能清楚地、轻松地把握 到对象与正常尺度的偏离,从而获得审美愉快。

1、滑稽

亚里士多德在对作为戏剧类型之一的喜剧进行研究时说过,喜的对象具有丑的形式,因而具有可笑性或滑稽。他在《诗学》中说:"滑稽的事物是某种错误或丑陋,不致引起痛苦或伤害,现成的例子如滑稽面具,它又丑又怪,但不使人感到痛苦。"

柏格森提出,身体、姿态、动作、行为与事件带上机械性和僵硬性,就成为滑稽。

车尔尼雪夫斯基提出,凡是在人和人的生活中其结果是不成功的、不适当的 事情,只要它不是可怕或有害的话,那就是滑稽的。

丑与滑稽

丑要掩盖甚至装扮成美的时候,才是滑稽的,因为这种装扮造成了形式与内容的倒错与背离。

车尔尼雪夫斯基:"丑只有到它不安其位,要显出自己不是丑的时候才是荒唐的,只有到那时候,它才会激起我们去嘲笑它的愚蠢的妄想,它的弄巧成拙的企图。因此,只有到了丑强把自己装成美的时候,这才是滑稽。"

滑稽的领域

滑稽的主要领域是在人、在人类社会,在人类生活。

滑稽的载体

滑稽的价值载体主要是艺术。艺术家用艺术的手段揭示对象的形式与内容, 使人们体会到滑稽,达到"化丑为美",通过引人发笑,实现理性的批判和社会 制裁的目的。

滑稽的审美价值

滑稽的对象被人欣赏,对人具有审美价值,是在人类已经掌握和理解人与物的正常尺度,并有了对自身本质的理解和自身力量之后。因为这时人才能理解和把握那些偏离了历史正常尺度的对象,以一种轻松的、居高临下的态度对它们进行评价与批评。滑稽作为一种审美价值,是因为它引起的笑声使人们的生活变得轻松活泼、有趣并充满活力。

2、喜剧

喜剧与滑稽

喜剧的本质

马克思用"喜剧"来指一种社会历史阶段。他在《<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中说,当欧洲历史已经进入资本主义时代的时候,还保留着封建割据的"现代德国制度是时代错乱,……它向全世界展示旧制度毫不中用;它只是想象自己有自信,并且要求世界也这样想象",这种"用一个异己本质的外观来掩盖自己的本质"的旧制度只不过是世界制度中的丑角,而"历史是认真的,经过许多阶段才把陈旧的形态送进坟墓。世界历史形态的最后一个阶段就是喜剧"。"黑格尔在某个地方说过,一切伟大的世界历史事变和人物,可以说都出现两次,他忘记补充一点:第一次是作为悲剧出现,第二次是作为笑剧出现。"

鲁迅在《再论雷峰塔的倒掉》一文中写道:"喜剧将那无价值的撕破给人看"。

喜剧的价值载体

喜剧的价值载体只能是艺术作品。只有当本质与外在现象、内容与形式的自相矛盾、倒错悖理被揭开时,喜剧才真正形成。

喜剧的审美价值

喜剧的笑包含着深刻的理性批判的内容和犀利的讽刺,同时还包含着人类对 人的价值的肯定,对真与善的肯定。所以,喜剧的笑增强人的自信与自尊,提高 人的精神境界。

第四节 荒诞

"荒诞"作为一种审美价值类型的主要特征

荒诞作为一种审美价值类型,是西方现代社会与现代文化的产物。荒诞的本义是不合情理与不和谐,它的形式是怪诞、变形,它的内容是荒谬不真。

荒诞与喜、悲

从形式上看,荒诞与喜相似,但荒诞的形式是与内容相符的,并不像喜那样 揭示的是形式与内容的相悖或形式所造成的假象,所以荒诞不可能让人笑。

从内容上看,荒诞更接近于悲,因为荒诞展现的是与人敌对的东西,是人与宇宙、社会的最深的矛盾。但荒诞的对象不是具体的,无法像悲剧和崇高那样去抗争与拼搏,更不会有胜利。荒诞也不能像悲情那样通过理性的理解达到超越,因为荒诞本身就是非理性的,不能理解的,所以荒诞也不可能让人哭。

荒诞传达出一种更深沉的不可言说的悲,反映出现代西方人的生存状态与基本情绪。

荒诞的实质

法国哲学家加缪认为, 荒诞的实质是世界的不合理性与人所追求的合理性的冲突。荒诞感是指主体对荒诞的感受与经历, 是人对人与自然和社会的关系、对人的存在与意义的直观和体验。

荒诞的审美价值

对荒诞的表现与感受,反映着人们对社会、对人生、对世界的不满、忧虑、恐惧、迷茫甚至绝望,但在荒诞的形式下又隐隐透出了人类对自身的完整性、自身的自由和解放的潜在追求。荒诞的艺术作品所具有的审美价值,正是在于它给予在荒诞中生存的人以反抗的勇气和力量。

注:本章讲义出自王旭晓《美学基础》,仅供《大学美育》课堂教学使用,任何人不得另做他用,特此说明!